

始兴县城南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城南镇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施工工作制度

为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美丽宜居乡村的工作部署，加快推进我镇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依据《中共始兴县委 始兴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实施方案》、县政府十五届 22 次常务会议关于采取消代建制推进 26 个省定贫困村人居环境整治的会议纪要等相关文件精神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工作制度如下。

一. 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围绕年底“画里清化”省级新农村示范片成效初显、29 个省定贫困村全面建成“干净整洁村”的目标任务，建立镇村履行属地责任的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实现工程推进顺畅、村民积极参与，建成群众有获得感、满意度高的质量工程、安全工程、廉洁工程和民心工程。

二. 乡镇职责

分别组建镇、村组工作组。（镇工作组包括镇领导、镇工作人员，每个镇领导需挂钩联系一个省定贫困村项目施工有关工作。村组工作组需包括村干部、各小组组长、村

民理事会会长等人员)

1. 保障施工条件。协调解决项目用地和施工队的临时驻地，协助做好通水、通电相关配套服务。
2. 做好村民思想工作。及时协调解决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出现的矛盾纠纷，避免出现阻工情况。
3. 及时协调沟通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如确需县级协调解决事项或进行设计变更的及时上报县级相关部门。
4. 镇、村组工作组需做好项目监督工作。镇工作组需定期到施工现场对项目进展情况和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村组在成立村民理事会的基础上组建监督委员会，每天对施工现场进行巡查和监督质量，确认施工队、监理是否到场、施工现场是否安全、建筑材料是否合格等。

三. 工作要求

我镇高度重视，根据责任分工，抓好贯彻落实，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同时，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流程，确保项目推进有序。

(一) 建立问题调处工作机制。问题调处需遵循现场调处原则和逐级上报原则。建立问题调处工作机制，一旦发现问题，由村组工作组当日进行现场调处，如村组解决不了，及时上报镇工作组。镇工作组接收问题后，迅速派镇工作组人员到现场协调解决，如确需县级协助解决事项的及时报县级部门。

(二) 建立设计优化变更机制。因施工设计时间紧、任务重，可能出现施工设计与实际落地有差距的情况，因此需建立设计优化变更机制对设计进行修改、完善、优化。如设

计图纸涉及项目用地与土地性质或规划不符、设计有遗漏、数据有较大误差或其他确需优化事项，村、组需及时与镇上反映，我镇核实后将及时向县委农办提交变更设计申请并附上变更设计意见建议和尽可能让工程项目更接地气。

(三) 建立沟通协调机制。进一步加强部门与部门之间的横向沟通配合和村、组的纵向沟通配合，确保信息传递的畅通性，提高工作效率。同时做好信息上报和反馈，增强解决问题的时效性，确保项目推进顺畅。

(四) 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在明确责任分工的基础上，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对村民阻工、未及时反馈和调处问题拖慢施工进度等情况，追究项目所在村、组责任；对各部门需协助解决事项未按时落实到位，项目指导不力的，追究相关部门及有关人员责任。

